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海外救援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境外安全风险防范预警机制专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我中心年度重点工作，亦为商务党委组所批复有关我中心三定方案中的主要职责。所涉及的项目资金工作内容包含负责开展上海市“走出去”企业境外安全风险防范以及协助企业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和预警体系；负责处理和协助市商务委处理外派劳务纠纷和群体性上访事件；开展定期巡查，通过对外劳务跨部门合作机制的有效运行，对外派劳务市场进行清理整顿工作；为提高企业境外安全风险防范能力和对各国安全动态评估，组织开展常规性季度性的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及人员安全培训活动。		
立项依据：	沪商党组〔2019〕61号、商合发〔2009〕392号文、商合发〔2009〕261号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该项目资金申请为我中心历年重点工作，且根据中心2019年最新三定方案的部门主要职能和工作分工来申请该项目资金。主要理由还包括为预防上海市在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和人员在外的安全保障提供有力支撑和政策保障，通过多种渠道获取独具有相当时效性和重要性的全球安全动态信息。做好政府机构与企业及人员的纽带，服务好走出去企业，将预防为先，防患于未然，运用各类法律及相关金融工具，帮助企业规避在境外安全风险或者分散风险，减少突发事件发生时的不必要损失和人员伤亡。调解境外中资企业劳务人员在在外劳务纠纷及其他相关权益的保障工作，定期进行安全巡视等，故为保障综合业务及项目的有序开展和执行，申请该笔专项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中心2019年三定方案主要职责、二是中心境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三是中心每季度重点工作、四是实施计划和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分为计划实施和应急处置。计划实施部分按方案每季度具体实施推进；应急处置部分根据境外突发事件的发生和实际处置实施推进。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阶段性，批量性的提高上海市“走出去”企业的境外安全风险防范工作，逐年完善和提升境外安全风险防范和预警体系，和上海相关部门形成有效的安全防范和风险控制联动。有效减少每年境外劳务纠纷事件的发生。健全“走出去”企业在我中心的安全员队伍，随时保持机制的有效运行的沟通畅通。预期可量化总目标计划2020年培训境外中资企业相关人员400人次，培训计划4次，培训后考试4次，合格率超过70%以上。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286,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86,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286,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86,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7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格审核(含复审)规范性	规范
		信息公开实现率	公开
	资产管理	全年累计投入金额	>=200000元
产出目标	数量	培训人次	>=300人
	质量	考试合格率	>=70%
	时效	证书发放及时性	<=30天
效果目标	满意度	参训人员满意度	>=7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安全员证书有效年限	=1年